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9月22日在《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http://www.msjsf.fund.com.cn>)等规定媒介上发布了《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根据2021年4月27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23号文注册并履行募集,《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22年1月11日生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或“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9月23日起,至2022年10月24日17:00止(纸质投票通过方式送、电话通讯以基金管理人或其委托的销售机构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纸质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友谊宾馆贵宾楼北侧

联系人:罗丽

电话:(010)68960025

邮政编码:100873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电话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方式进行。

5.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短信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回复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内容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9月23日,即2022年9月23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

(一)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公章)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证明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书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或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书面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中“(三)授权方式”的“纸质方式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5)以上各项内容,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2022年9月23日起,至2022年10月24日17:00以前(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并在信封表面注明:“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22年9月23日起,至2022年10月24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或其委托的销售机构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电话(400-8888-388)并按提示转入人工坐席进行投票。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也可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坐席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的方式。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放。

(三)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22年9月23日起,至2022年10月24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或其委托的销售机构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提供以下短信投票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投票:移动电话发送至106911547101881,基金通用号发送至10690329088388,短信用户发送至1069412115921。同时,基金管理人也将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投票的机构可以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回复短信表明投票意愿。短信表决意见中填写“身份证号码+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同意/反对/弃权”,三种表决意见中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例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同意该议案,则短信表决意见应为“身份证号码+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同意”。请个人投资者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回复短信。对于选择短信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短信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回顾的内容不完整或不准确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确认,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完成投票或授权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进行投票。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放。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所有通话过程将被录音。因运营等原因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投票的情况,请其他投资者选择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投票。

(四)其他投票方式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志,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应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委托他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时是否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或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机构和自然人,代其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质、电话、短信等方式授权受托人代其行使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质方式授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

1.纸质方式授权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质投票须提供的内容

1)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和填写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以上各项内容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电话短信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8-388)并按提示转入人工坐席进行投票。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也可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坐席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授权。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销售机构可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征集投票短信的提示以回复短信表明投票意见。对于选择短信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短信回复的内容不完整或者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确认,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完成投票或授权基金管理人或者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进行投票。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短信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放。

3.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质方式授权和其他有效非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有效的授权方式为准。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纸质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3)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无有效纸质方式授权,但存在任何一种有效的其他非纸质方式授权的,以该种有效的其他非纸质方式的授权为准。

(4)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多次以有效非纸质方式进行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非纸质方式进行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5)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愿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6)如受托人既行使委托授权,自身又送交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兩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的计票员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午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纸质表决票效力的认定规则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额。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但应当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额。

(2)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但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4.短信表决效力认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短信表决通返发有效短信表决票的,以基金管理人在截止时间之前第一次收到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发有效短信为准,先送达的短信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短信表决方式投票,未使用预留手机号码回复的,视为无效。若使用预留手机号码回复的,需在表决票上填写明确选择意见,反对或是弃权的一种方式,仅提供身份证件号码,但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选择形式不符合要求且未根据本公告进行电话投票或授权的视为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仅有表决意见而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或者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且未根据本公告进行电话投票授权的,为无效表决票。

如短信信息里有表决意见但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或者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核实持有人的身份,核实表决意见以及授权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投票方式,电话回访应当录音。电话回访时能够核实身份并且可以明确授权事项以及有明确表决意见的有效表决票;能够核实身份但授权不明确或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无法核实身份的均为无效表决票。

5.电话表决效力认定

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88-388)进行电话表决或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由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电话联系,该等通话内容形成录音资料,录音内容完整涵盖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确认及对议案进行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但授权不明确或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无法核实身份的均为无效表决票。

6.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采用多种方法进行投票,若各表决票之表决意见相同时,则视为同一表决票;表决之意相异时,按如下原则确定:

1)如同时一基金份额存在包括有效纸质方式表决和其他有效非纸质方式表决的,以有效的纸质表决方式为准;

2)不存在纸质方式表决的,其他电话/短信投票送达时间不同的,以最后送达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3)不存在纸质方式表决的,其他电话/短信投票送达时间无法判断先后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基金管理人或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销售机构可以在投票表决之前主动与预留联系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问答方式核实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坐席根据客户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持有人的表决。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4)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短信及电话投票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系统中显示的时间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持续运作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经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以上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未能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管理人作出的所有表决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原公告发布的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人大会专项授权联系:400-8888-388

会务常设联系人:罗丽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拓数创”)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凡拓数创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凡拓数创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25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商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凡拓数创于2022年9月22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n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3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拟派现金股利	拟派红利(元)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3	19013.25
招商添逸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64	62216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n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3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拟派现金股利	拟派红利(元)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3	19013.25
招商添逸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64	62216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n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3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拟派现金股利	拟派红利(元)
招商添逸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3	19013.25
招商添逸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64	62216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n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关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开展费率优惠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咨道”)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2年9月23日起,增加财咨道为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信建投趋势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65、C类:016266
中信建投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822、C类:008823
中信建投颐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3851、C类:013852
中信建投智选物联网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809、C类:004636
中信建投智选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282、C类:010283
中信建投医药健康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488、C类:007553
中信建投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440、C类:006441

二、基金开户、认购、赎回等业务

自2022年9月2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财咨道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财咨道的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财咨道认购申购上述基金,首次最低认购/申购金额为100元(含100元)。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财咨道提交申请办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财咨道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四、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五、办理场所

自2022年9月23日起,投资者可按财咨道规定的办理方式办理上述基金(除中信建投趋势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外)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六、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客户除外)。

2.已开立上述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按财咨道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七、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9:30-15:00。

八、扣款日

投资者应与财咨道约定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九、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财咨道就上述基金(除中信建投趋势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外)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起(含100元)。

十、扣款方式

1.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扣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十一、交易确认

以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计算申购份额。上述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财咨道查询相应基金份额的申购确认情况。

十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信息,须按财咨道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按财咨道规定的办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财咨道的有关规定。

十三、投资者通过财咨道指定方式办理上述基金(除中信建投趋势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外)A类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折扣率以财咨道的规定为准。

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www.jinjiwo.com

联系电话:400-003-5811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cmfund108.com

联系电话:4009-108-108

风险提示:

1.设有最短持有期的基金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结束后可以办理赎回业务。

2.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18101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广州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汇财富”)持有公司股份14,672,409股,占公司总股本10.48%。股东李明智持有公司股份491,334股,占公司总股本0.35%,李明智为海汇财富的普通合伙人,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海汇财富与李明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163,743股,占公司总股本10.83%(前述持股比例数据为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前的数据)。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海汇财富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91,334股,占公司总股本0.35%;李明智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491,334股,占公司总股本0.35%(前述已公告的减持比例数据为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前的数据)。

截至本公告日,海汇财富、李明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491,334股,占公司总股本0.35%。本次减持时间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海汇财富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672,409	10.48%	IPO前及以自筹资金公开增持再融资方式取得,14,672,409股
李明智	其他股东;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91,334	0.35%	IPO前及以自筹资金公开增持再融资方式取得,491,334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海汇财富	14,672,409	10.48%	李明智为海汇财富的普通合伙人,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明智	491,334	0.35%	
	合计	15,163,743	10.83%	

注:上述持股比例数据为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前的数据